

证券代码：300299

证券简称：富春通信

公告编号：2016-009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富春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投资”)及股东德清复励菁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清复励”)的通知，获悉富春投资及德清复励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和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富春投资	第一大股东	7,900,000	2014年12月16日	2015年12月16日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13.53%	融资
		3,950,000	2015年4月30日	2015年12月16日			融资
		44,000,000	2015年5月07日	2016年5月07日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50.22%	融资
		5,600,000	2015年9月17日	2016年9月17日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6.39%	融资
		1,680,000	2016年01月28日	2017年01月28日	齐鲁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2%	融资
德清复励	一致行动人	9,150,000	2015年12月01日	2018年11月30日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53%	补充流动资金和股权投资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2014年12月16日，富春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限售流通股7,900,000股质押给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证券”)，用于向齐鲁证券融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2月16日，质押回购期限365天，质押股份自该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将予以冻结不能转让。详见公司于2014年12月17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85)。

2015年12月04日，富春投资将上述押给齐鲁证券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1,850,000股(含2014年度权益分派送转股3,950,000股)全部解除质押，本次解除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5年12月0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1) 截至公告披露日，富春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87,607,3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05%，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为 51,28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8.53%，占公司总股本的 13.49%。

(2) 截至公告披露日，德清复励持有公司股份 9,888,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为 9,15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2.53%，占公司总股本的 2.41%。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富春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